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0-037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郭强	董事	因公出差	曾国华
王丽娅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胡国柳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88,828,3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南高速	股票代码	0008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岚	张堪省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 16 号高速公路大楼	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 16 号高速公路大楼	
电话	0898-66768394	0898-66768394	
电子信箱	000886@hihec.cn	000886@hihec.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649,975.20	103,683,351.68	-8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99,506.09	44,590,143.05	-5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561,028.46	20,239,582.42	-21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245,221.40	-38,784,84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45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45	-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1.61%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39,501,858.87	3,257,537,701.64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06,509,397.90	2,787,690,646.29	0.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0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1%	250,269,570			
林盛理	境内自然人	1.30%	12,879,100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7,605,939			
刘英波	境内自然人	0.61%	6,052,300			
沈盛	境内自然人	0.53%	5,246,2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四组合	其他	0.49%	4,865,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	其他	0.49%	4,813,000			
吴国春	境内自然人	0.48%	4,698,415			
齐玉香	境内自然人	0.47%	4,679,202			
盛芬娥	境内自然人	0.46%	4,57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它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刘英波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票 3,541,100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2,511,2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052,3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0.61%。 公司股东吴国春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票 4,698,415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698,415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0.48%。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关于海南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12号文件、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精神、省第七次党代会和省委七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坚持“产业转型发展”总体思路和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解放思想，开拓创新，统筹抓好经营发展各项工作。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6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031万元；至6月底，公司资产总额32.40亿元，净资产总额28.12亿元，资产负债率13.19%，财务状况良好，运行情况健康平稳。

2020年下半年，公司将紧紧围绕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及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总目标，聚焦海南“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立足自身实际，一是大力推动重点项目开发建设进程。加快适应市场化发展，升级琼海三期、儋州瑞海·新里城地产项目开发模式；二是谋划战略型项目，推动海南（文昌）国际赛车体育公园项目一期前期开发工作，专注在体育休闲运动、海洋经济、医疗康养等产业领域抢占发展先机，助力自由贸易港建设；三是提升企业治理能力。加强公司在法律、廉政、金融、市场等方面的风险防控能力，形成合规合理、风险可控、有章可循的管控机制和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体系，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本公司自2020年1月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新收入准则的执行不会对当期和本次变更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实质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范围内增加一家子公司，原因及相关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原因
海南高速瑞海置业有限公司	琼海市	琼海市	房地产业	100	新设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